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申報人姓名陳良		1.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	1.副主任委員 職 稱				
下报八姓石 深段	首		HEX THE				
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						
稱謂	姓名	稱謂	姓名				
配偶	王桂蓉				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 地 坐 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 註
新北市三重區集美段	4.872.67	100000 分之 183	TE桂蓉	辦理貸款	
新北市三重區集美段	5.01	100000 分之 183	王桂蓉	辨理貸款	
新北市三重區集美段	1.01	100000 分之 183	王桂蓉	辦理貸款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 註
新	北市三重區集美段		84.17	全部	王桂蓉	辦理貸款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票名稱)	n/L	D.T.L de-L	票	<i>I</i> -5	/番	交 后	位以公化士 1	管	理	或	處	分	方	式	備	註			
	乔	4	們	加文	数	乔	(EL) / 15	刊具	貝 安只	信託前所有人	(期	間	或	內	容)	/用	āΣ
本	闌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王桂蓉

通知日期:104年06月30日